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15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视频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部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实际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

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与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负债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董事会对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和执行的现状；对内

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8、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9、审议通过关于《哈尔滨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哈尔滨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哈尔滨电气动力装备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说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鉴证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监事肖坤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科技工作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查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报审计机构的资质和工作情况，决定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4、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此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此次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全体监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本次置换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成本支出，具有实施必要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的安排，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偿还哈电集团委托贷款的流动资金。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补充偿还委托贷款的流动资金，以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8、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全资子公司持有的股权并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国资委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剥离清退低效无效资产，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公司拟受让全资子公司佳木斯市佳时利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佳时利”）持有的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及苏州佳电永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注销佳时利，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受

让全资子公司持有的股权并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9、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三级子公司的议案

为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公司开展非正常经营子企业清理处置工作，公司三级子公司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佳电”）已处于非正常经营状态，为完成其清理处置工作，公司拟计划由全资子公司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吉林佳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三级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0、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认为被提名股东代表监事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杨玉龙先生、朱宏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备查文件

1.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